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函证确认，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2年8月22日、8月23日、8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函证确认，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公司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现其他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2年8月22日、8月23日、8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股价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选定的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纸、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意向、商谈、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25日